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畜禽肉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，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 250 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恩诺沙星、磺胺类(总量)、甲氧苄啶、多西环素、土霉素/金霉素/四环素(组合含量)、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、氯霉素等。

二、豆芽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 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（2015 年第 11 号），GB 22556-2008《豆芽卫生标准》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铅(以 Pb 计)、总汞(以 Hg 计)、4-氯苯氧乙酸钠(以 4-氯苯氧乙酸计)、6-苄基腺嘌呤(6-BA)、亚硫酸盐(以 SO_2 计)等。

三、蔬菜类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毒死蜱、镉（以 Cd 计）、铅（以 Pb 计）、腐霉利、甲胺磷、甲拌磷、三唑磷、甲基异柳磷、敌敌畏、乐果、噻虫嗪、水胺硫磷、戊唑醇、氧乐果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除虫脲、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、百菌清、乙酰甲胺磷、灭线磷、铬（以 Cr 计）、噻虫胺、啶虫脒、腈菌唑、阿维菌素、吡虫啉、氟虫腈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、吡唑醚菌酯、克百威、乙螨唑、涕灭威、甲基对硫磷、氯唑磷、倍硫磷、灭蝇胺、多菌灵、烯酰吗啉等。

四、水果类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敌敌畏、毒死蜱、氧乐果、甲拌磷、啶虫脒、克百威、三氯杀螨醇、胺硫磷、苯醚甲环唑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乙螨唑、吡虫啉、噻虫嗪、氰戊菊酯和 S-氰戊菊酯、

糖精钠、杀扑磷、三唑磷等。

五、生干坚果与籽类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，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，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、黄曲霉毒素 B1、噻虫嗪、噻虫胺等。

六、鲜蛋类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，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，GB 31650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甲硝唑、地美硝唑、氯霉素、氟苯尼考、甲砜霉素、恩诺沙星、氧氟沙星、沙拉沙星、甲氧苄啶、磺胺类(总量)、多西环素等。

七、水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，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，GB 31650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等标准。

（二）检测项目

镉(以Cd计)、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恩诺沙星、磺胺类(总量)、氟苯尼考、甲硝唑、氧氟沙星、诺氟沙星等。